

教育部部署做好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

日前,教育部印发《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对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作出部署。

《通知》要求,2024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围绕服务教育强国建设,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展,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加强规范管理、

维护公平公正,确保考试招生工作安全平稳有序。

《通知》重点强调了五方面工作要求。

一是建立完善高水平考试安全体系。要求各地各校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完善健全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和预案。强化部门协同配合,严格考试组织管理,开展手机作弊专项治理。深入实施“高考护航”行动,加强治安、交通、卫生防疫、噪音治理、心理辅导等多方面服务保障。

二是大力促进入学机会公平。严格招生计划管理,继续实施国家支援中西

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重点高校面向农村和脱贫地区专项计划,做好随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高考工作。严格开展报名资格审核,严厉打击“高考移民”。

三是稳步推进高校考试招生改革。深化高考综合改革,全力做好吉林等第四批改革省份新高考落地各项工作。深化考试内容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查的内容体系。统筹做好强基计划等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工作,加强选拔、培养、评价一体化建设。精心做好艺术体育类招考改革落地工作。加强教考衔接,完善“文化素

质+职业技能”的职教高考制度。

四是严格规范招生录取管理。要求各地落实监督管理责任,加强对报名、考试、录取全过程监督。严肃招生工作纪律,加强招生信息公开,加大违规查处力度。

五是优化考试招生宣传服务。加强高考宣传,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温馨提示等工作。坚持正确育人导向,进一步完善和规范高考成绩发布等工作,推动全社会树立科学的人才观、成才观、教育观。加强志愿填报咨询服务,为考生和家长提供多渠道公共服务。

据新华社

国务院安委会组织开展一季度全国安全生产明查暗访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 记者20日从应急管理部获悉,按照国务院安委会2024年度安全生产明查暗访和考核巡查工作安排,从3月上旬至3月底,国务院安委会组织22个综合检查组对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开展一季度安全生产明查暗访。

据了解,此次安全生产明查暗访将聚焦制约当前安全生产的矛盾问题,紧盯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领域和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企业单

位,将确保生产经营单位集中复工复产期间安全稳定作为重中之重,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明查暗访、专家指导服务、重大事故隐患排

查整治和问题隐患曝光,进一步推动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企业单位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全面排查治理各类重大事故隐患,持续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

教育部部署开展2024届高校毕业生春季促就业攻坚行动

新华社北京3月20日电 记者20日从教育部获悉,为抢抓春季开学后促就业工作关键期,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教育部开展2024届高校毕业生春季促就业攻坚行动。

其间,将举办“万企进校园”招聘活动,

开展“访企拓岗”专项行动。根据教育部要求,各地各高校要充分发挥校园招聘主渠道作用,千方百计汇聚市场化社会化岗位资源,春季攻坚行动期间为每名有求职意愿的毕业生提供不少于5条就业岗位信息。二级院系要以学科专业点为单位开展走

访,特别是新设置专业和上一年度毕业去向落实率低于本校平均水平的专业,要结合毕业生就业需求,有效访企拓岗。

此外,教育部还要求,各地各高校要加强毕业生就业观念教育引导,引导高校毕业生树立正确的就业价值观;用好“互联

网+就业指导”公益直播课等各类就业指导资源,为毕业生提供个性化就业指导和服务;积极开展就业安全教育和诚信教育,加强涉就业风险防范,帮助毕业生防范“黑中介”“付费实习”等就业陷阱,增强毕业生求职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

国务院国资委:发挥央企主力军作用 确保能源供应安全稳定

中央企业是保障我国能源安全的国家队、主力军。国务院国资委日前提出,央企要坚持先立后破,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规划建设新能源体系,加大油气勘探开发力度,推动油气增储上产,加快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提高煤电基础保障水平,持续加大非化石能源的规模开发和综合利用,确保能源供应安全稳定。

日前,国务院国资委党委召开扩大会议,研究部署具体举措,更好发挥央企主力军作用,为筑牢国家能源安全屏障作出更大贡献。这是记者从国务院国资委了解到的信息。

聚焦推动能源结构持续优化,国务院国资委明确,要充分发挥央企优势,做强做优主业、提升效率效益,加快构建以风电、太阳能发电大基地为主体,集中式与分布

式协同发展,氢能、新型储能支撑调节,前沿核心技术引领带动的新能源产业体系。

国务院国资委要求相关企业推动能源科技加快创新,发挥能源技术变革作用,明确能源技术开发应用重点,充分考虑资源条件、技术基础、环境容量、经济合理等因素,集中力量突破一批关键技术装备,超前部署研究先进储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建设新能源基础设

施,推进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智能微电网建设,着力提高电网对清洁能源的接纳、配置和调控能力。

此外,国务院国资委提出,中央企业要加大国际能源合作力度,在绿色技术、绿色装备、绿色服务等方面持续深化与各国企业的交流合作,有序推进新能源产业链合作,着力构建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共赢新模式。

据新华社

国家发改委:采取务实措施,更大力度吸引外资

中新网3月20日电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0日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秘书长伍浩介绍《扎实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有关情况。

伍浩称,《行动方案》从扩大市场准入、畅通创新要素流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等方面,采取务实措施,更大力度吸引外资。

第一,进一步拓宽外商投资空间。

《行动方案》提出,要扩大市场准入,提高外商投资自由化水平。出台新版外资准入负面清单,继续减少外资准入限制,并在外资企业非常关心的医疗、增值电信业务等领域开展准入试点。同时,将支持更多符合条件的外资机构开展银行保险、债券基金等领域业务。

第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提出,要优化公平竞争环境,做好外商投资企业服务。推动相关政策落实落

地生效,印发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着力破除地方保护、所有制歧视等问题;出台政府采购本国产品标准,要求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内外资企业生产的符合标准的产品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同时,《行动方案》还提出,要提高行政执法科学化水平,及时纠正不规范的行政执法行为。

第三,进一步提升要素跨境流动便利化水平。《行动方案》提出,要畅通创新

要素流动,促进内外资企业创新合作。在商务人员往来方面,《行动方案》明确,对于外资企业的管理和技术人员以及随行配偶、未成年子女,签证入境有效期放宽至2年,并将为外籍人才在华工作、停居留、永久居留等提供便利。在数据流动方面,《行动方案》将促进外资企业研发、生产、销售等数据跨境安全有序传输,并将制定粤港澳大湾区数据转移标准,实现大湾区内数据更便捷流动。